



梦工场

微笑系列丛书

姜花那么凉

榛生 著

现代出版社

：梦工场：

姜花那么凉

榛生 著

 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姜花那么凉 / 榛生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03

(梦工场. 微笑系列)

ISBN 7-80188-195-8

I. 姜... II. 榛... III. 随笔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126068 号

总 策 划: 吴江江

作 者: 榛 生

责任编辑: 张立宪

美术编辑: 程阳阳

出版发行: 现代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: 100011

电 话: (010)64267325 64240483(兼传真)

电子邮箱: xiandai@cnpitc.com.cn

印 刷: 中煤涿州制图印刷厂

开 本: 190 × 210 1/24

印 张: 7

版 次: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 ~ 8000 册

书 号: ISBN 7-80188-195-8

定 价: 22 元



目 录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2 篇章一：陈情表 | | |
| 4 姜花 | | |
| 6 曼桢的脚踝 | | |
| 8 苍蓝 | 42 洁癖 | 92 从前的日月 |
| 10 银灰 | 46 表妹 | 94 梅子黄时 |
| 12 深白 | 51 稻壳枕头 | 98 懦弱 |
| 14 哀矜 | 53 蓝 | 100 橙子 |
| 16 皮衣 | 56 蜡烛 | 104 眼镜 |
| 18 通往心的地图 | 58 碎语 | 108 一晌贪欢 |
| 20 打了一把钥匙给你 | 60 情怯 | 110 篇章四：恋物癖 |
| 22 想念 | 64 篇章三：列女图 | 111 素人 |
| 23 妖娆 | 66 夜的蜉蝣 | 113 小花农魔法师 |
| 25 偶然当遇见 | 69 秋衣十二年 | 116 碧绿江南有布衣 |
| 28 篇章二：怀乡病 | 72 两个小时 | 118 费列罗的诱惑 |
| 29 绸缎链子 | 74 补丁 | 120 谭木匠 |
| 32 朱古力 | 77 长发女子 | 122 篇章五：决心 |
| 34 肥瘦总关情 | 79 红毯 | 136 篇章六：珉琅耳环 |
| 38 我爱杨康 | 82 送我一朵小白菊吧 | 152 篇章七：倒数 |
| 40 男孩子盛放如花朵 | 88 纯真年代 | |

陈情表

有姜花的房间

洁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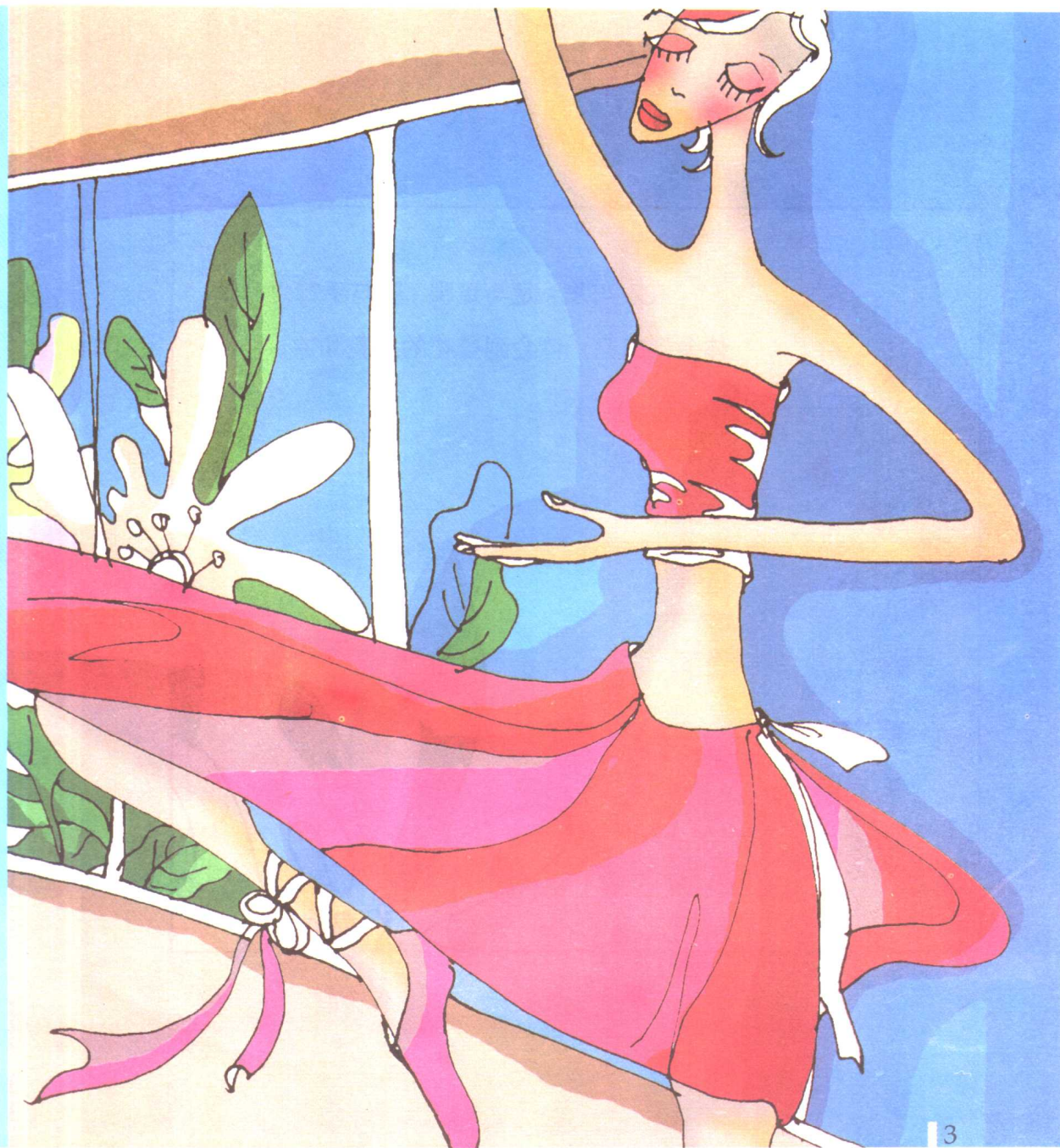
凉

下午三点半

我跌入爱丽丝的仙境

说了这么多梦话

还好像哭了一次



在发与发，足与足踝，脸与手背之间，
体会到自己，体会到姜花的寂寞和凉。

姜花



这个夏天快要过去，可是对面窗里的姜花还在开。穿姜花白色衣服的女孩还在。在那里，仰头看着天，或者什么都不干，只是眨眨眼。在那里，闲着，或者练着弗拉明戈舞。闲着，或者看天，眨眼。

《索里亚》的旋律划破下午的寂静，她的舞步像是白色的、会走路的花瓣，踩在年轻的日子上面，很遥远，很淡漠，很荒芜。

穿上姜花一样的衣服跳着弗拉明戈的，只能是这样十五岁的女子。舞蹈从幼年开始训练，十岁以后再开始，腿便撕不开，会痛，痛到流眼泪，多数人就不会再坚持。但是像这样十五岁，已经在四岁开始练习舞蹈的女子，就不一样，她们是白色的鸟。诗人说，人们是看到鸟才开始学习舞蹈的，她便是鸟。一身白色羽毛，羽毛边缘一点皱，是她的姜花袖。

用皱装饰羽毛，用忧伤装饰时光，这使她成为一个沉敛静默的女子。沉敛静默的女子过着节欲的生活，十二年没有巧克力的日子，十二年晚餐只吃一盅米，十二年没有糖的咖啡，十二年瘦骨伶仃的脊背。必须是受过十二年生之刑罚，才可以穿着这样洁白的姜花，一路跳走，从一扇大窗到另一扇大窗。

这淡而清凉的暮夏傍晚，在窗的对岸看窗的另一岸，一个纤细的女体在舞动，弗拉明戈的 power 和 tension，是一种不用发声的言语，在发与发，足与足踝，脸与手背之间，体会到自己，体会到姜花的寂寞和凉。

再老一些的时候，她还会跳吗？再老一些的时候，她还会穿着姜花白色吗？再老一些的时候，我还会这样静静伫立，看一个陌生的女子从一扇窗到另一扇窗的弗拉明戈吗？

扬手，扬头，不跳舞的时候她也会走到楼下去，腰挺得很直，走路像鸭子，练舞蹈的女子走路都很奇怪，像鸭子，外八字。

去买支没有甜味的雪糕，或是一件皱皱的围巾，因为秋天就要到来，如果在雨里跳舞，那么可以围上这件白色的皱皱的围巾。

只是，不知道到那时候，像姜花这样的白色，会不会落满尘埃。



曼桢有双精致脚踝，曼桢不是大象腿。

曼桢的脚踝

以什么样的鞋子配曼桢的脚踝，才不辜负这样一双脚踝？

曼桢自己都不知道，她原来有这样一双美丽的脚踝。

灯泡不够亮，曼桢拿了只新灯泡来，笑道：“世钧，你帮我抬一抬桌子。”

桌子抬了过来，曼桢很敏捷地爬到桌子上面，在黑暗到来前的一刹那，有人注意到曼桢的脚踝。站在桌子旁边实在没法子不看见——她的脚踝是那样纤细而又坚强，正如她的为人。

而顾家的女孩子，都生有美丽的脚踝。曼桢的姐姐曼璐有这么一个习惯：一坐下便把两脚往上一缩，蜷曲在沙发上面，穿着一双白兔子皮镶边的紫红绒拖鞋，一双脚踝惨亮雪白，脸上的表情却是幽怨。

曼桢和曼璐，一双姐妹，一样美丽的脚踝，可是脚踝带着她们走过的路，却是迥迥不同的命运。曼桢吃了很多苦，最后过上了平安的日子；曼璐当舞女，起初白璧无瑕，然而她完全不能控制她自己，熟极而流慢慢往真正的舞女路上走远了。

不过，这完全怨不得脚踝，脚踝只是身体的一部分，就像眼睛，眉毛，鼻子，嘴唇，胸，腰，腿一样，它们含蓄地生长在我们的身体之上，在脚与腿之间，连接一段行走动作。然而我们常常注意把眼睛睁大，让嘴唇鲜亮，手指甲剔透，我们给腰身塑型；我们减肥，可是却忽略了脚踝。有人说，冬天里乱吃乱睡不加节制，春天一来，要穿裙子了，呀，却发现脚踝长粗了，而且变形了，难过得不得了。

这就是恶果，不注意细节就要承受形秽之苦。一双脚踝，它的性感直逼锁骨，不觉得很像吗？同样的细、瘦、骨节小小、突出，而且都被一层幼细的皮肤紧紧包裹，看上去分明楚楚可怜，或是，想吻一下。

女子静静直身站立，脚踝结实玲珑，天衣无缝，外侧圆两个涡轮，后面脚跟两根突出的筋骨细节使女人看上去硬朗，不再是柔若无骨的藤萝植物。

脚踝之间，上有奔走尘世的小腿，下有支撑身世的双脚。位置之重要，不可小觑。如果长期给予修炼及营养，它会更加漂亮。每日慢走数公里，并常食栗子及木瓜。栗子，咸、温、无毒，每晨十多粒，增加脚力。常吃木瓜，强筋健踝，崴了脚还可以外敷急救。

偶尔会想，如果曼桢买鞋子，什么样的鞋子才配那双脚踝？

长靴会遮盖它，拖鞋会轻慢它，娃娃鞋太稚气，尖头的鞋子，又显得不够庄重。或许这样一双脚踝，就只适合穿一双布鞋，站在那样的旧桌子上，在灯泡重又亮起之前，被一双爱怜的眼睛注视，当作艺术品来观赏。

幸好曼桢有双精致脚踝，幸好曼桢不是大象腿。



斯人不知年岁，
他着苍蓝布衣，在红
灯映雪的夜晚，微微
地向我点头致意。

苍蓝

十年前雪声萧瑟的一夜，自一座城往另一座城去，中间停留的时光里，我遇见斯人。

斯人盛了满满的笑意，拿出一盒茶花香烟，抽出一枝，轻声问我：“气味重，可以吗？”那笑容我至今记得，仿佛随时可以让人掬了拿走，放在袋里，从此行遍万水千山路，也不会融化，也不会消散。

我于是欣然接受那枝茶花，由他替我点燃，暗夜里烟头顿时起了小朵的红色，便是一只开足了了的“六角恨天高”，我默念烟盒上的字：与君初相识，犹如故人归。顿时微笑了。

我永不知晓斯人的名字，所以便唤斯人斯人。斯人坐在我的对面，一张脸，单薄如纸，配以一袭苍蓝布衣，一条苍蓝围巾，一双同样苍蓝的毛线手套。男子怎么可以穿这样齐整的蓝？忍不住对他起了莫名的猜测：是否便是记得绿罗裙，处处怜芳草的痴情，他曾有恋人叫蓝，于是他夜夜穿着蓝色，期盼重遇？是否，惟有这平淡的颜色才是今生情爱的印证，是否爱得凉薄不堪？那时，我十六岁，是愿意把任何事情都往爱情上去想的年纪，而斯人不知年岁，只是他着苍蓝布衣，在红灯映雪的夜晚，微微地向我点头致意，把我当成一个成熟的女人一样看待，给我以尊重。

再想起斯人，已经是十年以后的今日，一月的江边没有雪，只有点点鸥鹭雪片一般飞过。忽然便看到，黄昏里，天空的颜色由鲑红，到藕紫，到暗绿，暗紫，到黑……再到苍蓝，白日隐去，大地寂寞。江水两岸起了灯火，有人唱出多年前的一首歌，有人起了忧思，有人怀着心事，有人想起了从前的人，从前的片断。斯人应无恙吧？斯人此时还记得苍蓝么？苍蓝得如同暮色归于寂灭的颜色，如同烟火最初燃着的颜色，如同皮肤之下静脉隐隐的颜色……当所有的颜色都失去，所有的华丽都剥落了彩衣，也许惟有这一点黯败可以持久，惟有这一点淡漠最是温厚。

怅惘之后，只余下无可奈何错落的，银灰。

银灰

着灰衣的女子抬起头，天空也从此淡漠了，鸟在枝头叫一声，“嗖”地飞到天外去。

她是少年白发。二十岁的时候，一头青丝已经皓皓如雪，于是她把长发剪短、染色、仔细地保护，可是，仍有一些什么，剪不短，也染不去，就像沉落水底的月亮，总在寂静的夜晚，突然泛起。

在寂静的夜晚醒来，醒来还是寂静的夜晚。高楼停电，她燃起蜡烛，细细察看镜中人的容颜：一头白发，几经历劫仍不死，如今，竟成银灰——没有月亮，星子也只微微，一线一线的残云，织在宽阔的天空中——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间。

她慢慢梳理一头银灰色长发，头发起了静电，在她的手中，沉默挣扎，就像少年时的心事，明亮的，暗涌的，隐忍的，激烈的——是那一个人，徐徐走来，脸色淡定，不言不笑，只是将她的手一握，便陪她走过没有路灯的路，替她承担一切艰难险阻，可是，却惟一不能答应她爱。他对她，一无所求。

他只要她好，去爱该爱的人，去走该走的路，他就心满意足。她哭着恳求，让我留在你身边，让我留下！他却摇头，不，我们必须从此忘记。

推开她，他自此扬长而去。

那夜有玉兰在枝头盛放，雪亮的花朵，在冬天过去后猛然绽裂，玉兰怒放如一树白手帕，在枝上高洁挺秀。她摘下一片花瓣，放在嘴里，嚼碎，花瓣是苦的，微腥，她不知道自己就在那时流了泪。

流泪之后，她长出第一根白头发，从此夜夜不能停。奔跑在思念的原野，她大声呼唤，不停叫喊，那声音，最顽强，也最孤单。

爱，是天下最复杂的事，并不像把白发染成黑色一般容易，倒像将黑发褪成银灰一般——颜色流变，渐行渐远，怅惘之后，只余下无可奈何错落的，银灰。

爱得太深太孤独，便是十分红时转成灰。



衣香鬓影，然而并不比她的所有更美丽。

◎ 深白

这是什么颜色？

起先见到这两个字，它们是一首歌的名字，以孟庭苇的大眼睛和纤纤美质唱出。听过她很多的歌，但这一首最好。

应该是一种惆怅的颜色。凋零的百合花瓣，旧时的褪色罗衫，一枚配饰颈间的玉，情人的白发，或者，初恋少年柔软的心。

小时候她也曾有过无数件白色的衣服，现在已将它们送给会裁剪的朋友，改装成四方靠垫的内衬和拼花桌布，有一件灯笼袖的衣裳，给了爱收藏的朋友，虽然那是她整个少女时期的纪念，她曾穿着它，与生命里的第一个男孩约会。

十字头的年龄，人生是非黑即白。

转眼嫁为人妇。

对方是一个纯朴的男人，喜欢她穿家常的方便衣服，有底色，有花的那种。

她便让白色沉凝下去，成为墙壁，和杯盏盘碟的颜色。

在干净的厨房里，洗碧绿的白菜，切深红的酱肉，把米白嫩黄的玉米粒晒在阳台上，淡黄色的植物油，盛在蓝色的瓷瓶中。

每一次与她走过婚纱店时，她总是罗罗嗦嗦要看一看里面的衣香鬓影，然而并不觉得它们比她的所有更美丽。

岁月之后，所有缤纷绚丽的都将杂糅，而那时所余的色彩，应该是更为纯粹的罢。

她便叫它深白色。

